

嵊州市人民政府文件

嵊政批〔2019〕28号

嵊州市人民政府关于 同意里南乡行政村规模调整的批复

里南乡人民政府：

你乡《关于行政村规模调整的请示》（里政〔2019〕14号）收悉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村民委员会组织法》等有关规定，经市人民政府研究，同意你乡由14个村民委员会调整为7个村民委员会。现将有关事项批复如下：

一、撤销璞玉村、考溪坞村村民委员会，合并设立新的璞玉村村民委员会，村办公地址在璞玉自然村。

二、撤销周溪村、西朱村村民委员会，合并设立新的周西村

村民委员会，村办公地址在西朱自然村。

三、撤销八宿屋村、丰岭村村民委员会，合并设立新的八宿屋村村民委员会，村办公地址在八宿屋自然村。

四、撤销屏岫村、奖山村、浪坑村村民委员会，合并设立新的奖山村村民委员会，村办公地址在奖山自然村。

五、撤销丁溪村、东坑口村、大岭村村民委员会，合并设立新的汉溪村村民委员会，村办公地址在大岭自然村。

六、保留叶村、西景山村等 2 个村民委员会不变。

调整后的行政村区域由相应的原行政村区域组成。

请你乡根据《关于开展行政村规模调整工作的实施意见》(嵊市委发〔2019〕52 号)等有关文件规定，做好配套组织等相关工作。

嵊州市人民政府

2019 年 7 月 3 日

抄送：各乡（镇）人民政府、街道办事处，市级各部门。

嵊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19 年 7 月 4 日印发
